**吉首大学2019年度独立设置实验(实训)课程建设项目立项评审结果公示**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:

由各学院及相关单位组织申报、初评和推荐,按照学校有关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组织专家对申报2019年独立设置实验(实训)课程建设项目进行立项评审，现将立项信息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2019年5月24日-2019年5月30日。如有异议，请及时向我中心反映。联系电话：8565008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1：2019年吉首大学独立设置实验（实训）课程建设项目立项评审结果公示表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2019年5月24日